



神的形像

经文：创1:26—2:17; 约1:14-18

引言：

神是灵(约4:23-24)，是没有物质空间的形像(出20:4-6)，所以在物质形体中的肉眼，没有人看见过上帝，只有祂怀里的独生子将之显明出来(约1:18)。但基督所显明的神的形像是神生命的本质上的形像，而不是肉体的形像，那么基督所表达神的形像是怎样的呢？

一．从基督为人的事上表达神的形像

基督所表达神的形像：

1. 有道的形像，Logos是有道理，理性，条理，法则，次序，并按所定的条理去作，这是神在创造上所表现的。

2. 道是理念，是可用话表达，理念通过话语的表达而成就一件事工，且必定作成。理念→话语→创造，整个过程即是工作的过程，从看不见的，无的中造出有的来，而所造出来的是表达祂的理念，这理念就是祂的形像，但所表达的形像不是祂全部的理念，只是局部或按观察者的体会而得，如盖一间房子，是表达工程师的一个理念，而不等于工程师的全部理念，所以从受造物可认识创造者的某一个形像，但不等于创造者全部形像。

3. 道是创造者，最主要的创造生命，动物有生命，植物也有生命，且动物的生命细胞与植物的生命细胞互相交替的化学与物理作用，从原子结构的流动来说，矿物金属品的原子也不断在流动变化。这也是生命的形像变化，今日科学所能研究的生命活动的现象但对生命本身的真像仍是不知其所以然，所以神是生命的形像，杀生命就是破坏神的形像，所以神禁止杀生命，杀人的事。

二．神的感性，感情，感觉

这是生命表现的一部分，善美是感性的说明，或表现，神的感性在创造时看出美会满足，这感性就要受感性的反应而得到满足，所以当祂与人谈话交通彼此有反应。

三．神的安息(创2:1-3)

是工作的歇息，但从托住而说是没有休息的。这里安息乃是满足欣赏，并与受造物共同分享，享受，使受造的，有限的，可与创造，无限的共享灵界形而上的福乐，安息是共享，是神的形像。

四．神是光的形像

光明无黑暗(约1:4-5)，作光明圣洁的事。黑暗表明罪恶，刑罚，痛苦，神的形像是光明的，圣洁的，在光明中与信的人相交(约壹1:1-10)。

五．神是真理的形像(约1:14)

是真理，是真实的，事实，实际的，不在乎别人的承认相信或不信去决定，且是永存的。人类的存在也是如此，不在乎人是否承认或相信不相信其存在而决定其存在。不过人类是有限的（时空上的有限），而神是无限的，所以我们今日所能体会的只是管规蠡测而已，但借着基督和圣经所启示的就可以明白了。✝

作者：黄彼得牧师 Rev. Peter Wongso



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org

©1986-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1991-003